

送審論文目錄 (教職) (110年2月1日起陽明校區適用)

單位 姓名： 現職 現職年資起算： 年 月

每一升等申請人送審主論文之所屬單位需含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或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陽明醫學院)

送審人簽名：

論文編號	題目 (中英文並列)	出版年	刊登雜誌卷次頁次 (<u>IF 值或 P 值</u> ; <u>學門排名</u>)	作者姓名 (依排名順序全部列出、本人名下 UNDERLINE、相同 貢獻作者需另註明) (中英文併列)	各學院歸類計分			
					論文性質評分 (A)	刊登雜誌 (B)	作者排名評分 (C)	分數 D (A×B×C)
主論文 (年限依各學院規定)								
1.								
2.								
3.								
4.								
5.								
合計 (以上各項研究成果 D 之總和)								
參考著作 (年限依各學院規定)								
1.								
2.								
3.								
4.								
5.								
6.								
7.								
8.								
9.								
10.								
合計 (以上各項研究成果 D 之總和)								
總分 (含主論文及參考著作)								

(註) 一、每一升等申請人送審主論文之所屬單位需含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或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陽明醫學院)。(篇幅不足，請以 A4 紙影印繕寫)

二、每一申請人發表之所有論文按歸類計分之評分方法，每篇以 A×B×C 評分後， $\Sigma(A \times B \times C)$ 即為所得點數。

三、論文歸類計分標準，依各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(細則)計算。

四、送審著作辦理實質審查，代表著作與參考著作皆需為取得前一等級資格後著作。各學院就送審著作如訂定更嚴格之審查基準，各送審人並應依各學院規定辦理。所有個人在專業或學術上之成果，得作為送審之參考資料(非參考著作)，參考資料由各學院自行決定得否併計入歸類計分。